

2013年6月28日 星期五

## 防損公告 896 號——06/13——鐵精礦和鐵精粉貨物運輸——烏克蘭——國際保賠協會集團通告

請各成員注意，國際保賠協會集團近日接報，烏克蘭尤日內港等待裝運的鐵精礦/鐵精粉貨物被拒絕裝船，因為這些貨物顯示的含水量超過《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中對適運水分限量的規定。

部分案例中，通過烏克蘭境外的獨立檢測，發現貨物適運水分限量遠遠低於申報上注明的含水量，即含水量高於重新檢測出的適運水分限量，導致已裝運的貨物又在港口內卸載並退回給發貨人。

大量鐵精礦和較少量鐵精粉從烏克蘭尤日內港以及奧德薩港、依雷依夫斯基港和尼考拉伊夫港散裝發運。這些貨物屬於《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規定的 A 類貨物，若含水量高於適運水分限量，有可能發生液化。《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要求發貨人在裝運前向船東或其代理提供貨物申報，載明貨物關鍵資料，包括正確的貨物類別、適運水分限量和含水量。另外，適運水分限量和含水量資料必須附有檢測實驗室出具的證明。在烏克蘭，發貨人貨物申報附帶的證明一般由中央貨物局出具。

國際保賠協會集團及其他業內機構正和烏克蘭有關當局聯繫，嘗試解決上述問題。雖然尚不清楚當地出具各項測試證明之前經過哪些實驗過程，但在烏克蘭境外對貨物樣本進行獨立檢測後，發現適運水分限量始終低於烏克蘭中央貨物局確定的資料。因此，有關方對烏克蘭當前的實驗室設備標準、人員培訓水準和專業程度存有擔憂。

### 專家入港許可

尤日內港務局近期引入一項新的措施，可能會產生限制入港的不良影響，導致檢驗人員不能臨時登船實施檢驗。

在此之前，檢驗人員可申請全年有效的入港許可。但這項安排最近已經停止，全年許可全部作廢。檢驗人員每次入港檢驗之前都必須申請許可。根據新規定，每次檢驗之前，必須提前 3 至 4 天向港務局提交申請，而且港務局僅在工作日處理申請。目前仍不清楚發生緊急情況或意外時，檢驗人員是否可獲得緊急入港許可。

此外，若檢驗人員受託實施貨物檢驗及/或採集貨樣，還必須先獲得發貨人或貨運代理人的同意，否則港務局不會准許檢驗員入港。這項措施不符合國際海事組織第 MSC.1/Circ.1441 號公告所載《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最新修正案。該公告呼籲《海上人命安全公約》的簽約國政府在上述修正案生效之前，以自願為原則實施修正草案。其中一項規定如下：“對於精礦等可能發生液化的貨物，發貨人應方便船方委任代表到貨堆現場進行檢驗、採樣及檢測。”

國際保賠協會集團及其他業內機構正和上述港務局協商解決上述問題。

同時，有船舶駛往尤日內港的會員如需安排檢驗，應儘早提前通知港務局，以便辦理入港許可。

若對尤日內港內等待裝運的貨物安全存有疑慮，尤其是鐵精礦/鐵精粉等可能發生液化的貨物（《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規定的 A 類貨物），各成員應立即通知船舶管理人。

國際保協集團各協會均已發出類似通告。

**資訊來源：** 國際保賠協會集團